

105B-0311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507960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105年4月28日新北衛食字第1050737004號函(正本
諒達)回收藥品通知一案，廠商誤繕為「黃氏製藥股份有限
公司」，特此更正為「天乾製藥有限公司」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
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